# 2023年居家养老服务人员培训方案(优质5篇)

确定目标是置顶工作方案的重要环节。在公司计划开展某项工作的时候，我们需要为领导提供多种工作方案。方案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方案。以下是我给大家收集整理的方案策划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 居家养老服务人员培训方案篇一

8月23日下午，宁德市召开居家养老专业化工作推进会议，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东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分管领导、民政局局长(社会事业局局长)，市直有关单位和居家养老专业化组织代表参加了会议。宁德市政府黄建龙副市长参会并发表了讲话，会议由宁德市政府办吴江副秘书长主持。

会上，宁德市民政局徐孝卫局长就如何推进全市居家养老专业化工作作了重要部署，省民政厅养老事业处处长林跃强解读了省政府关于居家养老最新文件精神，各县(市、区)就如何开展居家养老工作发言讨论，受邀参会的五家居家养老专业化服务组织就自己的企业特色做简要介绍。

黄建龙副市长在会上做了重要讲话。他指出，养老是利在当代，泽被后世的好事，但是好事却难做，需要各级政府和有关单位的共同努力。他要求，全市应高度重视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充分认识居家养老专业化工作的必要性，深入学习贯彻省委、省政府精神，结合宁德市实际情况，不断加大工作力度，把握好时间节点，迅速行动起来，确保在20xx年底完成引进专业化服务组织落地，全面铺开我市居家养老服务。

# 居家养老服务人员培训方案篇二

按照七个坚持的原则，以街道牵头，社区负责承办的方法用心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居家养老，以社区为依托，以专业化服务为主要服务形式，用心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充分利用社区资源为居住在家的老年人带给以解决其日常生活困难为主要资料的社会化服务。使区内老人既不需离开家，生活又能得到照顾，先重点保障老年人中的高龄老人和特殊群体老人，再逐步惠及全体老年人。努力为老人带给最理想的养老选取。

服务方式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日间照料

社区设立日间照料服务室，为老人带给托管照顾、午休餐饮、康复娱乐等日间照料服务。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上门服务

服务对象是社区全体老人，重点是年龄超过70周岁的老人、身患残疾的残障老人、患有多种慢性疾病的体弱老人。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志愿服务

社区老年服务社充分挖掘社区现有资源、整合义工、志愿者等社会人力资源建立助老志愿服务队伍，义务为老年人带给照料、精神慰藉、法律援助、政策宣传等服务。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邻里互助

以社区老年服务社为纽带，在邻里之间开展为空巢老人当管家的活动，“生活管家”负责老人日常生活服务，与老人聊天，陪送看病，打扫卫生等等。

服务资料

以老人的生活需求为重点，带给生活照料、家政服务、医疗护理等服务，同时兼顾老年人文化娱乐、学习教育、体育健身、精神慰藉和法律咨询等服务，服务资料可先易后难，逐步拓展。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安全保障服务

主要透过相应的联系制度，充分发挥助老服务员、社区工作者、邻里和志愿者的作用。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生活照料服务

主要包括日间托老、购物、配餐、送餐、陪护等个性照料的服务和洗衣、打扫卫生、家电维修等一般家政服务。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医疗保健服务

主要透过社区医疗服务机构，为社区老人带给健康咨询、健康教育、疾病防治、康复治理、心理卫生、开设家庭病床等服务。

服务原则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无偿服务对象

主要包括年满70周岁城镇“三无”(无经济来源、无劳动潜力、无法定赡养人)老人、生活不能自理且身边无子女照顾的低保老人、重点优抚对象、革命“五老”人员以及百岁老人等。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低偿服务对象

主要包括生活不能自理的“空巢”老人(指子女不在本辖区居住生活的老年人)、未享受民政各种救助的80岁以上高龄“空

巢”老人和有必须经济来源但生活仍很困难的老年人。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有偿服务对象

有必须经济潜力、需要上门照料等服务的老年人，以自费的形式购买服务。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志愿服务对象

由志愿者服务队伍上门为社区老年人，重点是孤寡老人、高龄空巢老人，病残失能老人带给服务。

运作规划

社区拟设立一个居家养老联络站，并指派专人负责居家养老计划的筹划，定期安排走访慰问活动。在充分利用社区现有资源基础上，投入专项资金再添置完善设施，建立社区养老平台，精心为老人带给有偿及无偿服务。

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主要工作及职责：与周边商家签订送餐，家政服务等有偿服务，联系好社区医院对无法出门的老年人实行上门诊治，动员志愿者，义务为孤寡老人进行上门服务，服务项目包括精神慰藉，心里咨询，法律咨询等。并依托社区原有设施，室内健身活动室、棋牌室、图书室，多媒体字，康复保健、文化娱乐、心里慰藉等功能室，以及入户、送餐、陪护等服务。

政府购买服务

(一)享受条件

70周岁以上且被政府列入低保(或边缘户)救助对象的空巢老人可享受政府购买的服务。

(二)享受标准

无偿服务对象每人每月可享受20小时的上门服务；低偿服务对象每人每月可享受10小时的的上门服务。无偿、低偿服务对象的服务费用由政府按每小时8元的标准负担。

(三)实现方式

政府购买服务的对象统一凭“居家养老服务券”免费享受每月10-20小时的上门服务；政府按月将服务券发放给无偿(或低偿)服务对象，服务对象使用该券支付上门服务人员服务费；服务人员凭该券到街道结算兑现服务费用。该券由市民政局统一格式、各区民政局自行印制和组织发放，服务券可在同一年度转结使用。

申请和审批程序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申请

贴合无偿、低偿服务对象条件的老人，由其本人或代理人向所在社区提出申请，填写《安庆市享受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申请评审表》。申请时需提交《安庆市享受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申请评审表》(一式三份)、3张2寸免冠照片；同时交验申请人的户口本、身份证和低保证(贴合低偿服务对象条件的老人出具由原工作单位或劳动部门开具的低收入证明)等原件。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初评

社区要及时受理享受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的申请，严格按照享受条件进行初评并签署社区意见，然后将有关材料上报所在街道。

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细节——审核、审批

所在街道负责组织享受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申请的评估工

作，将评估结果在社区公示并签署街道评审意见，对《申请评审表》进行编号后报送区民政局审批、备案。

## 居家养老服务人员培训方案篇三

为全面落实市第xx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确定的“将全市75—79周岁农村老人纳入居家养老服务体系，推进居家养老城乡一体化建设”惠民实事，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城市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政办发□20xx□220号)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关于为农村80周岁以上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的通知》(政办发□20xx□128号)文件精神，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具有市农村户籍的75—79周岁老年人。

农村75—79岁老人每户每月居家养老服务费标准为100元，按季度结算，每季度末清零，不累计、不结转。

按户执行以上服务标准时，如果家庭中有2位老年人同时符合服务条件的，按同一户家庭执行。每户服务的地址在城市和农村之间的最多可变更2处，且每年变更次数不得超过2次。各类服务项目按照市物价局《关于核准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服务价格的函》(价函字□20xx□28号)明确的具体服务项目和价格，为服务对象提供服务。

农村75—79岁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项目无需申请，凡农村户籍75—79周岁老年人，由所在镇及村委会工作人员通过智慧养老信息平台采集老年人个人信息和家属信息、健康状况、住址等基本信息，建立电子档案，平台自动根据年龄确定服务对象类别和服务标准，真正实现“让数据多跑路、老年人不跑腿”的便民利民目标。

主要服务内容包括：

1、家政便民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家庭保洁清洗、家电维修、保养等服务。

2、生活照料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定时探望、洗护、理发等日常生活照料服务。

3、健康保健服务：为老年人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健康咨询、定期体检、心理咨询、陪诊就医等服务。

4、法律政策咨询：为老年人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各类政策的咨询、建议，切实维护老年人财产、赡养、婚姻等合法权益。

5、精神慰藉服务：为老年人提供心理疏导、亲情慰藉、聊天谈心，开展节假日或纪念日关怀、关爱等服务。

6、代购代办服务：拓展延伸饮食配餐、代购食材、代做饭菜、代购药品、代购日常用品等服务。

7、日常陪护：重点为孤寡、失能老年人提供亲情陪护、关怀、护理等服务。

市民政局要根据老年人居家生活需求，不断拓展增加服务内容，形成菜单式服务项目，便于老年人选择。

1、制定实施方案(4月20日至4月25日)。制定市为农村75—79周岁老年人提供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

2、确定服务机构(5月6日至5月26日)。市民政局按照政府采购政策规定程序确定承接服务机构，由中标服务机构完成服务人员培训。

3、开展信息采集(4月10日—5月20日)。市民政局会同农村各镇开展农村老年人信息采集，对60岁以上老年人进行基础信

息采集，建立老年人数据库。

4、对象审批及系统调试(5月10日至5月25日)。市民政局完成对75—79岁老年人信息的审核和智慧养老信息化平台服务流程的调试。

5、正式启动服务。于20xx年6月1日起正式开始服务，由市民政局做好日常服务的监督、质量监管、服务核查、满意度测评、服务回访、服务费支付等工作。对出现的不足和问题及时处理，确保服务高质、高效。同时，由市财政局做好服务资金的拨付和监管工作。

1、明确职责、协调配合。市民政局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对全市居家养老服务工作统筹管理、服务监督和评价工作建立服务满意度评价和服务黑、红名单制度，对服务质量好、群众满意的加以表彰奖励，对服务质量差、群众不满意的要制定惩处和服务提升整改措施，要采取多种途径，不断提升服务质量、优化服务内容；加大对镇、村工作人员的培训，加强对服务人员的监管和素质提升。市财政局要将居家养老服务费纳入财政预算，并监管资金使用情况。农村各镇要把居家养老服务工作作为重要内容，按时高质量完成信息采集工作，并监督服务质量，提高服务效果。

2、完善制度，规范管理。市民政局要牵头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监管制度和评估制度，认真落实居家养老服务实施方案，对服务企业的服务质量进行适时评估，受理老年人投诉，开展入户调查，核实服务项目、质量和补助费使用情况，征询老年人的意见，做好满意度测评，督促服务企业提高服务质量，确保老年人的综合满意率达到95%以上。服务企业要建立健全各项服务制度，制定服务标准，落实服务考评制度；要加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不断提升服务质量和服务态度，广泛推行微笑服务、贴心服务，有效避免服务态度生冷、简单、粗暴等行为；要做好服务人员安全保障，应当为服务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工伤保险，落实服务保

障制度，建立服务人员体检制度，确保服务人员安全服务。

3、加强宣传，总结经验。市民政局和农村各镇、村委会要加强对农村居家养老服务政策的宣传力度，营造社会敬老、社区助老、家庭养老的良好风气。市民政局要及时总结经验，不断健全居家养老服务体系、服务质量评估体系、服务管理运行机制，认真研究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并提出有效对策和措施，推进全市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健康发展。

## 居家养老服务人员培训方案篇四

重阳节是中华民族传统节日，承载了丰富的文化内涵。近日，河西区各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开展庆重阳主题活动，营造出尊老、敬老、爱老、助老的节日氛围。

桃园街道照耀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组织了“情暖社区，爱在重阳”手工面点制作活动，中心的面点师为老人们讲解了重阳糕的制作方式，在面点师的指导下，老人们和面团、擀面饼、点红枣、填豆馅，认真操作着每一个步骤，做出色泽鲜艳、寓意吉祥的重阳糕，体验了diy的乐趣。

来自友谊路街浏阳里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的高玮老师走进浏阳里社区，为老人们介绍了重阳节的起源、传统习俗等知识，为老人们送上了节日的祝福。现场其乐融融、互动频繁，老人们纷纷表示，活动既让大家深入了解了我国的传统文化，又感受到了党和政府对老年人群体的关心与关爱。

新城小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联合挂甲寺街新城社区为老年人带来了一堂别开生面的编织插花课程，志愿者亲自示范了手提篮编织的每道工序，居民们跟随她的指导，体验着编织的乐趣，一个个精致的手提篮随即“新鲜出炉”。随后志愿者又指导大家如何在手提篮中插花，现场笑声不断，气氛温暖和谐。

# 居家养老服务人员培训方案篇五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宁政发□20xx□44号)，根据《自治区民政厅发改委等部门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养老服务的实施意见》(宁民发□20xx□86号)和《银川市全面推进居家养老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银政发□20xx□256号)文件精神，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进一步推动居家养老服务水平的提升，做好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指导工作，结合兴庆区居家养老服务发展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深刻领会和把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新要求，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全民关怀”的工作方针。探索建立制度完善、快捷便民、服务良好的养老服务模式，积极支持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大力发展居家养老服务业，全面建成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支撑的养老服务体系。努力使养老服务业成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举措，成为扩大内需、增加就业、促进服务业发展、推动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力量。

(二)基本原则

1.以需求为导向，提供多元服务。以居家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需求为导向，重点提供与老年人生活照料、康复护理、精神慰藉等密切相关的项目。保障经济困难的孤寡、失能、高龄等老年人的服务需求，提供多样化、多层次的居家养老服务，结合辖区实际，积极探索创新政府购买养老服务机制。

2.加强政府引导，鼓励社会参与。要加强对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的组织领导、制度保障、政策支持、财政投入和监督管理。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通过择优选取的方式，引入承

接政府购买养老服务的社会组织，鼓励扶持专业化养老服务组织参与到居家养老服务工作中，逐步使社会力量成为发展养老服务业的主体。

3.强化监督管理，保障服务质量。完善服务监督评价机制，引入独立的第三方评估机构，以服务对象需求调查为基础，不断优化服务项目管理；以服务对象满意度为基础，综合评价服务机构，进一步激发服务机构活力，不断提升服务质量，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三)工作目标

1.引进社会组织对辖区5家日间照料中心和农村幸福院进行运营管理，通过购买服务方式增强辖区10家老年活动中心服务功能，满足老年人养老个性化需求，提升居家养老服务品质。

2.完善日间照料中心、老年活动中心、老饭桌、农村幸福院的养老服务管理，为六类特困老人(六类特困老人指年满60周岁的特困人员、低保户、二级以上残疾空巢、享受定补、高龄老人、失独老人)购买居家养老服务。

(一)购买服务对象

3.1949年以前参加工作的老年人；

4.除政府购买服务对象外，有服务需求、自愿自费购买服务的老年人，也可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提出服务申请，由服务机构指派助老服务人员提供有偿或低偿服务，原则上有偿服务低于市场价20%，低偿服务低于市场价40%。

(二)购买服务内容

1.老年人活动中心服务项目(详见附件1)

(1)健康保健：健身活动，提供和利用设备、器械进行保健按摩等服务；

(2)健康知识讲座：合理膳食与保健、防未病、急救常识、消防安全、长者言行等讲座；

(4)法律咨询维权：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服务；

(5)调研养老需求：通过调研了解老年人总体特征、服务需求及建议。

2.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服务项目(详见附件2)

(2)健康保健：健身活动，保健操、人工保健按摩、设备按摩、辅具外借等服务；

(3)医养融合：医生坐诊、建立健康档案、健康养生讲座等服务；

(4)文化娱乐“diy”手工、长者生日会、节庆活动等服务；

(5)精神慰藉：心理咨询服务、情绪疏导等服务；

(6)法律维权：法律咨询和援助服务；

(7)调研培训：通过调研了解老年人总体特征、服务需求及建议；加强员工培训，提升员工技能，为老人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3.老年人农村幸福院服务项目(详见附件3)

(2)医疗保健：医疗保健服务；

(3)文化娱乐：广场舞、秧歌、长者生日会、节庆活动等服务；

(4)法律服务：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援助服务；

(5)调研需求：通过调研了解老年人总体特征、服务需求及建议。

(三)参与购买服务组织(机构)的资质

1.依法在民政部门登记成立或经国务院批准免予登记的社会组织，以及依法在工商管理或行业主管部门登记成立的企业、机构等社会力量。

3.具备完善的内部治理结构、独立的财务管理、核算和资产管理制度；

4.在参与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竞争前3年内无重大违法违纪行为，年度年检合格，具有良好的社会和商业信誉。

(四)购买服务程序

1.场所选取和项目制定(20xx年3-5月)。在辖区范围内选取不少于300平方米，老年人口密集的活动场地15个(含中央福利彩票基金投资建设的和银川市投资建设的日间照料中心和老年活动中心)，进行项目制定。老年活动中心制定服务项目五类13项，每个项目金额为6万元；老年日间照料中心制定服务项目七类23项，每个项目金额为10万元；农村幸福院制定服务项目五类16项，项目金额为10万元；15个购买服务项目金额共计110万元。

2.引进社会组织和签订合同(20xx年6-7月)。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筛选符合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组织实施的社会组织，也可由乡镇、街道推荐兴庆区级自行孵化运行良好的社会组织参与招投标。招标结束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管理要要求，与服务提供机构订立购买养老服务合同，明确购买养老服务的时间、范围、内容、服务要求、资金支付和违

约责任等内容。

3.组织实施和分级监管(20xx年8-9月)。服务提供机构要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提供各项服务，保证服务数量、质量和实效。财政部门要及时下拨购买经费，确保按时完成服务项目任务。兴庆区养老服务中心、街道(社区)、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服务机构提供的服务进行跟踪监管，根据合同条款对服务机构提供的服务进行检查、验收；指导、督促服务承接机构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一)成立领导小组

为保障兴庆区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工作顺利实施，特成立兴庆区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具体成员如下：

组长：冯德旺，兴庆区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张佩叶，兴庆区民政局局长

成员：兴庆区财政局、各街道(乡镇)社区(村)、燕鸽湖管委会、兴庆区养老服务中心等单位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兴庆区养老服务中心，由黄莉婷担任办公室主任。

(二)明确职责分工

1.兴庆区财政局主要工作职责：

负责保障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工作所需的项目资金，落实配套及服务资金等相关工作。

2.兴庆区养老服务中心主要工作职责：

(7)做好群众来电、来信、来访的接待、交办、处理和回复工作；

(8)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居家养老服务其他工作。

3.乡镇、街道主要工作职责：

(2)组织开展购买居家养老服务对象需求调查。

(3)每月审核、统计社区上报享受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的人数、时间和金额；

(6)做好群众来电、来信、来访的接待、交办、处理和回复工作。

4.社区(村)主要工作职责：

(6)做好与服务机构的对接和沟通，首次服务由社区(村)工作人员陪同服务人员上门，定期组织老年人与服务人员开展联谊活动：

(7)对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进行公示。

(三)建立考核考评

1.兴庆区养老服务中心组织开展居家养老服务工作群众满意率第三方测评：

(1)对社区(村)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开展第三方测评，纳入社区、社区工作者的年终考核。经第三方测评，满意率未达90%的单位，社区(村)主要负责人、分管负责人及责任社区工作者不得参加评优评先。

(2)对服务机构开展第三方测评。每次从服务对象中抽取20%的比例进行满意度测评，服务对象对服务机构满意率未达

到90%，在三十日内进行整改，未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的，扣除本季度3-5%的项目经费作为违约金；满意率未达85%，兴庆区养老服务中心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扣除当年5-7%的项目经费作为违约金。服务机构全年服务满意率达到90%以上的，可续签下一年协议；全年服务满意率达到95%以上的，可续签下两年协议。

2.兴庆区养老服务中心根据乡镇(街道)、社区(村)，服务对象反映情况，综合对服务机构进行考核：

(2)乡镇(街道)、社区(村)每月对服务机构的投诉处理进行统计，有效投诉率需控制在2.5%以内，经查实的有效投诉，应及时反馈给服务机构，督促其整改到位。连续两次有效投诉率超过5%，兴庆区养老服务中心有权解除服务合同。

(3)对群众满意率在95%以上的服务机构，向区、市上级部门推荐评比先进。

兴庆区养老服务中心及时以书面形式通报上述考核和第三方测评结果。